

附件二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  
2024-25 學年 工作計劃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西貢區)

學校名稱：順德聯誼總會梁潔華小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第一次校務會議重點提示《香港國安法》的重要內容。 2. 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部通告／指引，讓所有教職員了解政府／教育局最新相關的資訊。 3. 學校進行採購時，參考已更新的「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包括若承辦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繼續僱用承辦商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4. 「維護國家安全及推行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定期舉行會議：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持續檢視相關的工作指引及監察各項措施的落實情況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定期檢視《危機處理手冊》第四章「遵守《香港國安法》、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並按需要作跟進。	◆ 會議記錄 ◆ 內部通告／指引 ◆ 採購記錄	◆ 8/2024 ◆ 按需要 ◆ 按需要 ◆ 8/2024 ◆ 11/2024 ◆ 3/2025 ◆ 6/2025	校長 校長 學校行政主任 國安小組成員	香港國安法 政府／教育局最新相關的資訊 更新的「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 危機處理手冊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p>5. 持續檢視以下校舍管理的各項措施，以締造平和有序的學習環境，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措施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值教師巡視校園範圍內展示的字句或物件</li> <li>◆ 租借校舍予校外機構舉辦活動</li> <li>◆ 進入校舍工作的校外人士或訪客</li> <li>◆ 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li> <li>◆ 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以及課室圖書、刊物及單張</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觀察</li> <li>◆ 抽樣檢查</li> <li>◆ 會議記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學年</li> </ul>	國安小組成員	
人事管理	1. 第一次校務會議重點提示《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教師守則及相關工作指引的重要內容，各同事需簽知以示已閱讀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記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8/2024</li> </ul>	校長 劉若芝副校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專業操守指引</li> <li>- 工作指引 A110-02 及 A116-29</li> </ul>
	<p>2. 持續完善學校人事管理，包括聘用*教學人員、非教學人員、購買服務形式兼職或臨時僱員等，列明有關人員及校外導師的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若購買服務形式僱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供應商應立時作出跟進安排。</p> <p>*確保常額／合約教師及月薪代課教師必須通過《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聘任記錄</li> <li>◆ 導師協議書</li> <li>◆ 服務合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學年</li> </ul>	校長 王愫瑗主任 各活動負責老師	
	3. 透過校本考績制度(每年進行科/組的考績及定期與校長或行政主任面談)，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考績記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學年</li> </ul>	校長 行政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教職員培訓	1. 鼓勵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參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促進學校各級人員了解《香港國安法》的內容。	◆ 進修記錄	◆ 全學年	校長 王愫瑗主任	
	2. 確保新入職教師及晉升教師按教育局的要求及指示，參加內地學習團，增加他們到內地考察的機會，讓他們親身體驗國家發展，加強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的能力。	◆ 進修記錄	◆ 全學年	校長 王愫瑗主任 劉若芝副校長 文秀霞副校長	
學與教	1. 持續完善及監察課程規劃： - 按教育局就國家安全教育發出的框架，各科組須修訂校本相關的課程內容／教學進度，並透過課堂內外及不同維度學習，掌握相關學習元素，從而提升學生明辨慎思的能力。 - 課程組透過定期的課業檢視、考卷檢視、觀課，監察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活動、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相關科目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 科主任透過定期檢視及監察科組內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及質素、教材及課業、考試卷，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 會議記錄 ◆ 課業檢查 ◆ 考卷檢查 ◆ 課堂觀察 ◆ 活動觀察	◆ 全學年	文秀霞副校長 課程主任 課程組成員 各科組負責老師	教育局最新相關的資訊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p>2. 持續為學生舉辦全方位學習活動，加強學生對國家安全的認識和對國家的歸屬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排主題式的國民教育活動，例如中華文化活動、憲法日及國安教育日活動等。</li> <li>- 豐富學生中華文化的學習經歷，安排校外參觀及姊妹學校交流活動。</li> <li>- 參與校外有關《基本法》、《憲法》及《香港國安法》的活動/比賽。</li> <li>- 每週舉行升掛國旗、奏唱國歌，並善用各重要節慶日子、學校重要的日子(開學日、運動會、畢業典禮)，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讓學生實踐尊重國旗、國徽及國歌。</li> <li>- 每月首次升旗儀式後，安排國旗下的講話，除校長、老師外，加入學生分享部分，提升學生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li> <li>- 配合「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於重要日子規劃適切的學習活動予學生參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記錄</li> <li>◆ 觀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學年</li> </ul>	文秀霞副校長 課程主任 訓導主任 黃秋梅老師	- 推廣中華文化體驗活動 津貼 - 全方位學習 津貼 - 活動規劃年曆—國民教育一站通
	***資源存檔：科組內有關國家安全課程的教材必須存檔兩個學年，方便學校管理層、學校管理委員會及教育局人員查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科組存檔紀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學年</li> </ul>	文秀霞副校長 課程主任 課程組成員 各科組負責老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持續完善及落實以下相關的規劃： - 恒常於早會講解守法守規的重要。 - 安排紀律部隊到校，進行講座／活動，以加強學生的守法守規的責任感。	♦ 觀察	♦ 全學年	訓導主任	聯絡紀律部隊
	2. 持續檢視學生出現違規的處理方法： ♦ 個別學生出現違規行為，可採取合適的訓導及輔導方法，幫助學生改善。 ♦ 如情況嚴重或屢勸不改，則應予適當的懲處。 ♦ 如有需要，學校亦會轉介予專業人士跟進。	♦ 觀察	♦ 全學年	訓導主任 社工	
家校合作	持續加強家校合作： - 學校透過不同渠道，例如學校通告/家長日/家教會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讓家長知悉本校推行《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相關措施。 - 舉辦一次全校性親子國民教育活動及最少一次親子國民教育工作坊(暫定：製作傳統工藝品的親子工作坊)。	♦ 家長問卷調查	♦ 按需要	訓導主任 社工	